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醫師公會	
收	113. 4. 9 日
文	字第556號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802511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號
承辦單位：藥政科
承辦人：柯先生
電話：07-7134000#6232
傳真：07-7229974
電子信箱：cameron@kcg.gov.tw

80681

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225號4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衛藥字第11333431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授食字第1131400451號函影本1份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修正「嚴重藥物不良反應通報辦法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藥品嚴重不良反應通報辦法」，業經該部於中華民國113年3月28日以衛授食字第1131400449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3月28日衛授食字第11314004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「嚴重藥物不良反應通報辦法」修正草案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中華民國112年4月12日以衛授食字第1121400944號公告於行政院公報，踐行法規預告程序。
- 三、旨揭發布令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衛生福利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高雄市藥師公會、高雄市藥劑生公會、高雄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中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第一藥師公會、高雄市新高雄藥劑生公會、高雄市新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大高雄中藥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中醫師公會、大高雄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縣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牙醫師公會

副本：高雄市左營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楠梓區衛生所、高雄市三民區衛生所、高雄市苓雅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前鎮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旗津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小港區衛生所、高雄市三民區第二衛生所、高雄市鳳山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岡山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旗山區衛生所、高雄市美濃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林園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大寮區衛生

所、高雄市大樹區衛生所、高雄市仁武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大社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鳥松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橋頭區衛生所、高雄市燕巢區衛生所、高雄市田寮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阿蓮區衛生所、高雄市路竹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湖內區衛生所、高雄市茄苳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永安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彌陀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梓官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六龜區衛生所、高雄市甲仙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杉林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內門區衛生所、高雄市茂林區衛生所、高雄市桃源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那瑪夏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鼓山區衛生所、高雄市鳳山區第二衛生所、高雄市新興衛生所（均含附件）

局長黃志中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

抄：1. 轉知會員

2. 刊網站、FB、APP

康維敬 4/9/2024

高雄市醫師公會
理事長朱光興

4/9/2024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
488號

聯絡人：黃暉涵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7475

傳真：(02)2653-2073

電子郵件：life0927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314004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修正「嚴重藥物不良反應通報辦法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藥品嚴重不良反應通報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3年3年28日以衛授食字第1131400449號令修正發布，請查照（並轉知所屬）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「嚴重藥物不良反應通報辦法」修正草案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4月12日以衛授食字第1121400944號公告於行政院公報，踐行法規預告程序。
- 二、旨揭發布令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地方政府衛生局、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中華民國公立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年輕藥師協會、社團法人臺灣臨床藥學會、臺灣藥學會、臺灣醫學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中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全國藥物不良反應通報中心

衛生局 1130328



11333431900

副本：本部中醫藥司

電 2024/03/30 文
交 14:49:33 章

裝



訂



線